附件

柳江区教育系统2024年安全稳定

主要工作计划安排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时间** | **工 作 内 容** | **责任**  **单位** | **备注** |
| 1 | 一月份 | 1. 指导学校做好期末校园安全稳定工作； 2. 组织开展本年度学校安全履职考评工作。 3. 继续开展防范校园欺凌专项治理工作。 4. 加强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宣传教育工作 | 政法安股、  各校（园） |  |
| 2 | 二月份 | 1. 指导学校做好寒假和春节期间学校安全稳定工作。   2. 组织开展2024年春季学期开学安全检查工作。  3. 组织开展“知危险、会避险”安全教育活动。  4. 制定2024年度“平安校园”创建活动方案。  5. 制定2024年度安全稳定工作计划。 | 政法安股、  各校（园） |  |
| 3 | 三月份 | 1. 组织开展 “安全教育活动月”活动；  2. 做好全国两会期间维稳工作；  3. 开展第一季度校园安全考评工作；  4. 开展“珍爱生命”教育活动；  5. 开展防范校园欺凌专项治理工作；  6. 开展校园食品安全专项检查；  7. 开展消防安全应急疏散演练（寄宿制学校夜间进行）。 | 政法安股、  各校（园） |  |
| 4 | 四月份 | 做1. 做好清明节、三月三假期期间学校安全稳定工作。  2. 开展食品安全突发应急演练活动；  3. 启动防范中小学生溺水专项行动；  4. 开展4·15国家安全教育日活动；  2. 会同相关部门对校园及周边环境进行专项整治；  6. 开展食品卫生检查及食品卫生安全教育活动；  7. 配合有关部门对接送学生上下学的非法营运及超载车辆开展排查整治。 | 政法安股、  各校（园） |  |
| 5 | 五月份 | 1. 组织开展“5·12”防震减灾知识宣传教育和应急演练活动；  2. 做好“五一”节假日期间学校安全稳定工作；  3. 做好汛期各项安全防范工作；  4. 开展校园及校园周边地质灾害隐患大排查。 | 政法安股、  各校（园） |  |
| 6 | 六月份 | 1.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  2. 做好中考期间校园安全防范工作；  3. 召开第二季度安全稳定工作会议； 4. 开展第二季度校园安全考评工作；  5. 开展禁毒宣传教育活动；  6. 开展防溺水演练活动。 | 政法安股、  各校（园） |  |
| 7 | 七月份 | 1. 做好暑假前及暑假期间学生安全教育、安全防范工作；  2. 组织学校食堂管理人员开展食品安全培训；  3. 做好区安委会上半年安全考评迎检工作。 | 政法安股、  各校（园） |  |
| 8 | 八月份 | 1. 召开第三季度校园安全稳定工作会议；  2. 做好暑期校园安全稳定工作；  3. 组织锅炉工、电工等安全工作人员进行安全业务培训；  4. 组织学校安保人员进行业务培训；  5. 开展反恐防暴应急演练。 | 政法安股、  各校（园） |  |
| 9 | 九月份 | 1. 开展秋季学期开学学校安全大检查；  2. 组织各学校开展开学第一周“安全教育宣传周”活动；  3. 做好“教师节”期间学校安全稳定工作；  4. 开展预防性侵害专题教育活动；  5. 开展9·18防空防灾应急演练活动；  6. 会同相关部门对校园及周边环境进行专项整治；  7. 开展第三季度校园安全考评工作；  8. 寄宿制学校开展夜间消防安全应急疏散演练活动。 | 政法安股、  各校（园） |  |
| 10 | 十月份 | 1. 做好“中秋”“国庆”节假日学校安全稳定工作；  2. 开展以安全教育为主题的征文或绘画评选活动；  3. 组织开展学校安全管理干部素质提升培训；  4. 配合有关部门对接送学生上下学的非法营运及超载车辆开展排查整治；  5. 开展“珍爱生命”教育活动；  6. 开展防震减灾应急演练。 | 政法安股、  各校（园） |  |
| 11 | 十一月份 | 1. 组织开展“11·9”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教育和应急演练活动；  2. 召开第四季度安全稳定工作会议；  3. 启动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专项活动；  4. 开展防范校园欺凌专项治理活动。 | 政法安股、  各校（园） |  |
| 12 | 十二月份 | 1. 开展消防安全工作专项检查； 2. 开展反恐防暴应急演练； 3. 开展第四季度校园安全考评工作；  4. 做好期末安全及年度绩效考评工作。 | 政法安股、  各校（园） |  |

|  |
| --- |
|  |

**备注：**根据上级安全生产工作要求和专项整治工作的需要，对每月主要工作内容将会适时作出相应的调整。